

合法自愿、务实管用,《人民法院在线诉讼规则》本月起施行 网上审案,便民又规范

核心阅读

近年来,从推动裁判文书全面上网,到电子卷宗同步生成、移动微法院一网通办,再到设立互联网法院、探索区块链存证,人民法院推动互联网司法在技术应用、程序规则、实体裁判等领域全方位升级。《人民法院在线诉讼规则》本月起正式施行,进一步规范在线诉讼、提升审判质效,便利人民群众参与诉讼。

在线诉讼须合法自愿;当事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在线庭审,视为“拒不到庭”;证据扫描件经法院审核后和原件有同等的效力……《人民法院在线诉讼规则》(以下简称《规则》)本月起正式施行,《规则》共39条,明确了在线诉讼的法律效力、基本原则、适用条件,内容涵盖在线立案、调解、证据交换、庭审、宣判、送达等诉讼环节。《规则》首次从司法解释层面构建形成系统完备、指向清晰、务实管用的在线诉讼规则体系,是目前有关在线诉讼集成度最高、适用范围最广、法律层级最高的规范性文件,被视为“网上打官司最权威的规则”。

全国已有3500多家法院接通平台,当事人可选择是否采取在线诉讼

在微信搜索“中国移动微法院”小程序,进行身份认证后,进入所在省份法院,点击“我要立案”,便可网上立案。截至目前,全国已有3500多家法院接通“中国移动微法院”在线诉讼平台,累计访问量超过12.65亿次,为社会公众提供了多样化、全链条、一站式

的在线诉讼服务。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李少平介绍,《规则》首次明确,在线诉讼既可以全流程也可以仅某一诉讼环节在线办理。《规则》还明确,在线诉讼应遵循合法自愿、安全可靠原则。“合法自愿”原则,是指尊重和保障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对诉讼方式的选择权,未经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同意或者主动选择,人民法院不得强制或者变相强制适用在线诉讼。“安全可靠”原则,是指依法维护国家安全,保护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有效保障在线诉讼数据信息安全,规范技术应用,严守技术中立,确保技术可靠。自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全国法院在线立案1219.7万件,在线立案占全部立案数的28.3%;在线调解总次数651.3万次,诉前成功调解案件614.29万件;在线开庭128.8万次,在线庭审平均用时42.34分钟;电子送达3383.3万次,占总送达次数的37.97%。“在组织机构设置、技术融合应用、诉讼规则构建、网络司法治理、基础理论研究等方面,中国互联网络司法的发展已经从‘跟跑’走

向‘领跑’,处于领先地位。”最高法院国际合作局副局长何帆介绍。

除确属网络故障、不可抗力等原因外,不参加在线庭审视为“拒不到庭”

网店经营者王女士居住在国外,因产品质量问题被诉至法院。虽然法院全流程在线的诉讼模式让她足不出户就能完成所有诉讼流程,但是案子的开庭时间是在北京时间下午4时,这让她犯愁了。由于当地与中国存在时差,她需要在当地时间凌晨4时参加庭审。借助杭州互联网法院的异步审理平台,王女士在早晨醒来后,打开手机“参加”网上庭审,就可以回复原告和法官的发问。

据了解,《规则》首次肯定了“非同步审理机制”,针对当事人无法在同一时空参与诉讼活动的情况,提出解决方案,进一步便利利民、提高审判质效。《规则》明确,经各方当事人同意,人民法院可以指定当事人在一定期限内,分别登录诉讼平台,以非同步的方式开展调解、证据交换、调查询问、庭审等诉讼活动。《规则》对庭审环节的非同步审理作出特殊规定,将其作为当事人确有困难无法同时在线参与庭审的特殊庭审形式,而不是在线庭审的常态。”最高法院司改办指导处处长李承运说。

针对在线诉讼过程中出现的庭审秩序问题,《规则》规定了在线庭审纪律,要求出庭人员参加在线

庭审应当尊重司法礼仪,遵守法庭纪律。其中,除确属网络故障、设备损坏、电力中断或者不可抗力等原因外,当事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在线庭审,视为“拒不到庭”;在庭审中擅自退出,经提示、警告后仍不改正的,视为“中途退庭”。在线诉讼司法实践中,一旦出现“拒不到庭”和“中途退庭”,分别按照相关法律和司法解释的规定处理。

“上述规定明确了在线庭审秩序规则,确保了在线庭审的严肃性和规范性,有利于更好保障程序正义,坚决捍卫司法权威。”最高法院司改办副主任刘峰说。

李少平介绍,《规则》强调诉讼的规范性、稳定性和权威性,避免部分当事人滥用权利影响诉讼进程。为确保在线诉讼活动合法、真实、有效,《规则》细化明确了身份认证规则,确保诉讼主体身份真实性,有效防范虚假调解、虚假诉讼。

经法院审核通过后的电子化材料,可以直接在诉讼中使用

在一起网络著作权纠纷中,原告被告用上了北京互联网法院与北京市版权局共同搭建的“版权纠纷非诉调解平台”,通过调解解决纠纷。经双方同意,法院将双方协议部署至区块链上,如被告在履行期内未履行义务,将通过区块链智能合约技术自动执行。

“本案通过区块链智能合约技术实现自动执行,是利用区块

链技术在司法场景特别是执行场景的变革性创新探索,有利于切实解决执行难。”北京互联网法院院长张雯介绍,2018年以来,北京互联网法院构建了“天平链”司法区块链平台,着力解决电子证据存证、上链证据在线验证问题,并逐步将区块链拓展至执行、诉源治理等领域。

近年来,随着区块链技术的逐渐成熟以及公证机构、第三方存证平台等大力推广,区块链存证使用愈发广泛,涉区块链纠纷也日益增多。然而,区块链存证的审核一直是司法实务中的难题。对此,《规则》首次规定了区块链存证的效力范围,明确了区块链存储的数据具有推定上链后未经篡改的效力。“这有利于规范区块链存证技术应用,严格区块链存证审查标准,充分发挥区块链存证行业有序发展。”刘峰说。

针对电子化材料是否可以直接在诉讼中使用的问题,《规则》指出,人民法院审核通过后的电子化材料,可以直接在诉讼中使用,但同时为确保电子化材料形式真实性,在四种情形下人民法院应当要求当事人提供原件、原物。

“这意味着经人民法院审核通过的电子化材料具有‘视同原件’的效力,当事人不必再重复提交实体原件材料,很大程度上减轻了当事人的诉讼负担,更好发挥了在线诉讼便民利民的作用。”何帆表示。《人民日报》徐隼

「窝藏」「包庇」如何定罪?两高司法解释作出细化规定

新华社北京8月9日电(记者 罗沙 刘硕)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9日发布关于办理窝藏、包庇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对窝藏罪和包庇罪的构成要件作出细化规定,明确“情节严重”的情形等。该司法解释自8月11日起施行。

根据这份司法解释,明知是犯罪的人,为帮助其逃匿,为犯罪的人提供房屋或者其他可以用于隐藏的处所,车辆、船只、航空器等交通工具,手机等通讯工具、金钱等,以窝藏罪定罪处罚。

司法解释还规定,保证人在犯罪的人取保候审期间,协助其逃匿,或者明知犯罪的人的藏匿地点、联系方式,但拒绝向司法机关提供的,应当依照刑法规定,对保证人以窝藏罪定罪处罚。虽然为犯罪的人提供隐藏处所、财物,但不是出于帮助犯罪的人逃匿的目的,不以窝藏罪定罪处罚;对未履行法定报告义务的行为人,依法移送有关主管机关给予行政处罚。

根据司法解释,明知是犯罪的人,为帮助其逃避刑事追究,或者帮助其获得从宽处罚,故意顶替犯罪的人欺骗司法机关,故意向司法机关作虚假陈述或者提供虚假证明等,以包庇罪定罪处罚。

司法解释同时明确,明知他人有间谍犯罪行为或者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犯罪行为,在司法机关向其调查有关情况、收集有关证据时,拒绝提供,情节严重的,依照刑法第三百一十一条的规定,以拒绝提供间谍犯罪、恐怖主义犯罪、极端主义犯罪证据罪定罪处罚;作假证明包庇的,依照刑法第三百一十条的规定,以包庇罪从重处罚。

对于窝藏、包庇犯罪“情节严重”,司法解释规定了六种情形,包括被窝藏、包庇的人可能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被窝藏、包庇的人犯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恐怖主义或者极端主义犯罪,或者系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组织者、领导者,且可能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被窝藏、包庇的人系犯罪集团的首要分子,且可能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被窝藏、包庇的人在被窝藏、包庇期间再次实施故意犯罪,且新罪可能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等。

司法解释同时规定,认定窝藏、包庇罪,以窝藏、包庇的人的行为构成犯罪为前提。被窝藏、包庇的人归案后被宣告无罪的,应当依照法定程序宣告窝藏、包庇行为无罪。

湖南衡阳: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开展志愿服务 助力疫情防控

本报讯(金明达)8月6日,湖南省衡阳市“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衡阳群众”志愿服务队的10位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志愿者自发来到各大车站、公园、社区等人流集中区域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为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力量。

在衡阳火车站,在“中国好人”唐备战的带领下,志愿者们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同时来到车站进站口、售票处、出站口等人流集中区域开展志愿服务。

“请您出示健康码、行程码后再进站乘车,感谢您的配合。”“湖南好人”朱丽平等在进站口引导旅客有序扫码进站;“湖南好人”王永红等在出站口维护现场秩序,引导衡旅客出示车票、健康码、行程卡,并测量体温等;“湖南好人”尹春云等则在售票大厅提醒旅客排队购票时注意保持距离。大家分工合作,助力衡阳火车站做好疫情防控。

随后,志愿者们又先后来到珠晖区滨江社区、衡阳市中心汽车站、岳屏公园等处开展疫情防控宣传志愿服务活动。

已处置平台账号7000余个 四部门严打摄像头偷窥等黑产

新华社北京8月9日电(记者 余俊杰)记者9日从中央网信办获悉,在推进治理摄像头偷窥等黑产工作中,各地网信办督促各类平台清理相关违规有害信息2.2万余条,处置平台账号4000余个、群组132个,下架违规产品1600余个。

其中,百度、腾讯、UC等重点网站平台,清理有害信息8000余条,处置违规账号134个;京东、淘宝、闲鱼等电商平台,下架违规宣传或违规售卖摄像设备1600余件、处置违规账号3700余个,清理违规信息1.2万余条。网信部门还对存在隐私视频信息泄露隐患的14家视频监控APP厂商进行了约谈。

据悉,5月以来,中央网信办会同工信部、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推进摄像头偷窥等黑产集中治理工作,对非法利用摄像头偷窥个人隐私画面、交易隐私视频、传授偷窥偷拍技术等侵害公民个人隐私行为进行集中治理。

工信部组织对18家具有行业代表性的视频监控云平台开展检查,发现处置越权操作等一批高危漏洞;全面排查联网摄像头存在的安全隐患,发现4万多个弱口令、未授权访问、远程命令执行等摄像头漏洞,取证并处置500余个。

公安部组织全国公安机关依法严打提供摄像头破解软件工具、对摄像头设备实施攻击控制、制售窃听窃照器材等违法犯罪活动,共抓获犯罪嫌疑人59名,查获非法控制的网络摄像头使用权限2.5万余个,收缴窃听窃照器材1500余套。

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召开互联网平台企业行政指导会,要求强化对平台内假冒伪劣摄像头等商品的治理,并要求限期一个月完成全面整改。



连日来,重庆连晴高温,森林防火经受考验。沙坪坝区公安分局食药环侦支队加强各涉林镇街森林防火工作督查指导,与各相关部门协同作战,共设置森林防火固定守卡点102个,临时卡点20个,每天安排250至300人巡山守卡。图为近日,沙坪坝区公安分局食药环侦支队民警在青木关镇四碑村督查指导森林防火工作。 赵杰昌 摄

广东肇庆多措并举建设社会信用体系 让诚信注入城市基因

肇文

近年来,广东省肇庆市高度重视信用建设工作,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实施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积极推动“信易+”场景应用等措施,让良好的信用激发城市活力,让诚实守信成为城市的金字招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让诚信者享受“红利” 令失信者寸步难行

近日,德庆县德城街道居民梁先生遇到了烦心事。此前,他由于拖欠银行贷款,被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银行账户被冻结,这为他的日常生活带来诸多不便。这是肇庆市法院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的一个例子,目的是要让失信者寸步难行,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惩戒大格局,营造一个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

肇庆市通过升级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强化信用信息归集。至2021年2月底,该平台共归集了市、县两级331个部门658个信

息类约1.7亿条信息,在信用肇庆网发布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150多万条。

2018年,肇庆市成为广东省6个信用奖惩试点市之一,将信用信息查询和奖惩措施应用作为必要环节嵌入到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公共资源交易等业务流程中,实现自动推送信用核查信息、自动匹配红黑名单、自动嵌入奖惩措施,自动汇集反馈实施情况的“信用奖惩,一键搞定”便捷模式,形成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机制。

积极推动信用监管。一是创新事前环节信用监管,在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时引入信用承诺制。至2021年2月底,各市场主体已签订3.6万份信用承诺书。二是加强事中环节信用监管,对环保、纳税、餐饮服务、房地产、非煤矿山、交通、医疗器械等行业领域实施分级分类监管,信用好的降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比例和频次,风险高的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并实行严管。三是完善事后环节信用监管,建成市信用奖惩应

用系统,在100项试点事项的政务系统中嵌入信用核查与奖惩功能。2020年以来,肇庆共举办6期信用修复培训班,474家失信企业完成了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此外,肇庆通过开展诚信单位主题实践、诚信宣传教育、信用知识培训和诚信先进典型创建活动,倡导诚信正能量。2020年,肇庆市各地各部门举办诚信文化宣传活动839次,在全国261个地级市中排第2位,有效推动全社会共同参与信用建设。

大力推动“信易+” 实现信用惠民便企

一直以来,肇庆积极鼓励各部门、各行业为守信者提供正向激励的“信易+”应用场景。如通过推动“信易担”“信易收”“信易贷”等,为守信者提供更优的行政服务、融资服务、公共服务,实现信用惠民便企。

2019年,肇庆市在广东省率先落地“信易担”,通过信用信息

查询、信用评价、信用奖惩等手段,以电子保函为载体,让信用状况好的市场主体享受更低成本、更便捷的投标服务产品。这对促进市场主体依法诚信经营,营造诚信社会环境具有重大意义,有效推动实现守信企业投标担保“网上办”“零跑腿”。

推动“信易收”。2019年,肇庆市率先成立广东省首个企业信用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破解企业欠款催收难题。至2021年3月底,共成功协调受理案件1494宗,成功调解699宗,得到企业好评。此外,肇庆选取四会市玉器市场等商圈打造“信用可视化”工程,以信用二维码为载体公示商户信用信息,创新商圈、行业社会治理方式,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在国家发改委组织开展的全国城市信用状况监测评价中,肇庆市2020年2月1日至2021年2月28日的综合信用指数为86.55,在全国261个地级市中排名第12位,在全省地级市中排名第1位,创历史新高。